

证券代码：600250

证券简称：南纺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7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十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纺股份或公司）第十届十次监事会于2023年4月27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彭芸主持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第十届十次监事会会议发出表决票3份，回收表决票3份，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2022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2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2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详见同日披露的《南纺股份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详见同日披露的《南纺股份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2022 年度监事会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1,874.34 万元，2022 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45,080.05 万元。

鉴于母公司 2022 年末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六、《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董事会出具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该报告全面、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详见同日披露的《南纺股份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同日披露的《南纺股份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及信用减值损失的公告》。

八、《关于南京秦淮风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调整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巫毅回避表决）

详见同日披露的《南纺股份关于南京秦淮风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调

整的公告》。

九、《关于南京南商商业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彭芸回避表决)

详见同日披露的《南纺股份关于南京南商商业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公告》。

十、《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同日披露的《南纺股份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十一、《关于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提名戴荣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戴荣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详见同日披露的《南纺股份关于监事辞职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公告》。

上述第一项、第三至五项、第八项、第十一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戴荣,男,1986年4月生,中共党员,本科。现任南京夫子庙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兼任南京夫子庙特色街商贸发展有限公司监事、南京十里秦淮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南京夫子庙状元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南京夫子庙文旅集团招商运营有限公司监事、南京夜泊秦淮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南京夫子庙老茶馆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戴荣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